## 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董事、监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、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、监事会近期分别收到 郑德州先生、申芙蓉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。郑德州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 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,辞职后郑德州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首席质量 官; 申芙蓉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, 辞职后申芙蓉女士不再担任 公司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郑德州先生辞去 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 运作, 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和经营。郑德州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 之日起生效。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补选董事。申芙蓉女士辞去监事职务会导 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申芙蓉女士的辞职将于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增补选举新任监事后生效。在此期间,申芙蓉女士将继续履行其作为公司监事的 职责,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补选监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郑德州先生作为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的激励对象,直接持有公司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250,000份和未解 除限售的股票合计250,000股。申芙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。

郑德州先生、申芙蓉女士在任职期间,始终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,为促进公 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,公司对其在仟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 衷心感谢!

特此公告。

莲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6日